

证券代码：833572

证券简称：励福环保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3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16日，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健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股东签署〈提前解除股份自愿限售协议〉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16年8月31日与王万春签署《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万春关于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之股份认购合同（定增专用）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。合同中王万春认购公司新增股份300万股，并在合同中第10条约定“关于本次认购股份的锁定安排，承诺如下：本次认购的股票自完成股票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；上述限售期满后，承诺每年出售的股票不超过100万股。”

现公司与股东王万春协商一致签署《提前解除股份自愿限售协议》，将原合同中上述限售条款解除，解除并办理解除限售后股东王万春所持公司股份可以自由转让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5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
会议决议》

二、《提前解除股份自愿限售协议书》

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 日